

雷飛龍教授八秩祝壽論文集【第四輯】

# 漢唐宋明朋黨 的形成原因

雷飛龍 著

D691  
200717

港台

雷飛龍教授八秩祝壽論文集

【第四輯】

# 漢唐宋明朋黨的形成原因

作者：雷飛龍



Weber  
韋伯文化  
良知·品味·責任



Weber Publication International Ltd

Since 1998 良知 品味 責任

將學術當成一生的志業

## 漢唐宋明朋黨的形成原因

### 版權聲明

作者授權韋伯文化發行  
©版權歸本書原作者所有

作者：雷飛龍

發行人：陳坤森

出版者：韋伯文化國際出版有限公司

責任編輯：蔡景雯

客服專員：陳玉蟾

營業事業登記證字號：13118544

住址：台北縣永和市忠孝街 15 號 1 樓

網址：<http://www.weber.com.tw>

Email：[weber98@ms45.hinet.net](mailto:weber98@ms45.hinet.net)

電話：(02)22324332

傳真：(02)29242812

出版：2002 年 9 月

ISBN：986-7830-13-X

◎個人郵政劃撥訂書一律九折優待，團體訂購另有優惠價格

郵撥帳號：19686241

戶名：韋伯文化國際出版有限公司

定價：350 元

版權所有 翻印必究

◎本書如有缺頁、破損、裝訂錯誤，請寄回本公司更換新書

# 作者簡介

## 雷飛龍

學歷：國立政治大學政治研究所博士

經歷：國立政治大學政治系主任兼所長

國立政治大學公共行政系主任兼所長

國立政治大學法學院長

私立文化大學中國大陸研究所所長

中國政治學會會長

中國行政學會會長

內政部次長

中國國民黨青年工作會副主任

著作：美國總統的幕僚機關（商務出版）

英國政治論集（商務出版）

中華民國開國七十年來的政治（主編，廣文書局出版）

社會科學導論（國立編譯館出版）

英美日三國黨鞭制度（理論與政策雜誌出版）

行政學（譯作，Herbert A. Simon 原著，正中書局出版）

比較憲政工程（譯作，G. Sartori 原著，國立編譯館出版）

政黨與政黨制度（譯作，G. Sartori 原著，韋伯文化出版）

## 自序

「漢唐宋明朋黨的形成原因」，乃予民國五十二年完成之博士論文，是年八月六日經教育部博士學位評定會錢穆(主席)、方豪、夏德儀、程天放、張金鑑、鄒文海、薩孟武、蕭一山、嚴耕豐九位先生考試通過。

本論文涉及四個朝代，及眾多人物，史料豐富，尋閱故籍逾千冊，除政大圖書館外，並得中央圖書館、台灣大學圖書館、中央研究院史語所圖書室協助，借閱珍本。其時尚無複印設備，全賴手抄，歷時三年，始克竣事。

本論文僅探討朋黨原因，未作黨爭後果分析，惟字裡行間，多見推諉抵賴、排陷誣蔑之詞，君王如不能明辨是非、強幹決斷，朝局勢必紊亂，最後難免玉石俱焚，此與民主時代黨爭之有助於申張民意、監督政府者迥異，此亦顯示民主之可貴。

論文蒙浦師薛鳳、鄒師文海指導，雖完稿時浦師已赴美講學，僅鄒師賜閱全文，指教良多，今二師均歸道山，本論文方付梓之時，感懷師恩，不勝馳慕。本論文抄寫資料及撰寫時，內子陳克琇多所協助，爰誌數語，以表謝意。

雷飛龍 民國九十一年五月於台北

## 提 要

朋黨是專制時期臣僚爭奪政治權力的結合，在君主專制時期，臣下結黨爭權，輕則妨礙君權，重則貽禍宗社。故專制時期的君主，對臣下結合朋黨，都是深惡痛絕的。可是儘管君主深惡痛絕，朋黨還是不斷出現。其中原因何在？本論文即擬對此試加探討，我們所用的方法，是歷史分析法，我們的分析係以東漢、中唐、北宋、晚明幾個大的黨爭為主，故我們命名本論文為：「漢唐宋明朋黨的形成原因」。

臣下敢在君主深惡痛絕之下結黨爭權，君主的領導方法或能力，一定有所欠缺，縱使英明強幹的君主，如其在重大問題上遲疑不決，或已決定而又起動搖，臣下即可能結黨相爭。如果君主採用「分而治之」的手段，利用臣下的對立，以維護君權，也可能引起黨爭。如果君主不能明斷，則君主已失其定分止爭的作用，臣下為求取勝利，自不免結黨以爭。如果君權已經旁落，則君主為求收回權力或臣僚中之不滿於竊取權力者，亦將結黨以爭。漢、唐、宋、明各代的黨爭，無不如此。

在君主專制時期，爭權之事。莫大於皇位繼承（有時包括立后）的爭奪。故凡皇位繼承發生問題之際，參與爭奪的各方，必各尋求黨助，而欲自結於人主的人，亦必聞風附合，朋黨於是形成。如果其時已有黨爭存在，則雙方必將盡力設法反對不利於己的繼承人，企圖代之以與己有利的人，黨爭每因此更加激烈。

爭取仕進，是爭權的人共趨的途徑。取士制度和正式任官，是仕進中的二個階段，在取士制度未能嚴格地法律化之時，政治性的爭奪便不可免。東漢朋黨及唐代牛李黨的形成，均與此有直接關連，明末復社的成立與發展，亦與當時的取士制度有關。仕途壅塞，有資格任官者，不能獲得官職，不得不走門路找關係，朋黨或因此而形成，或

因此而爭競益趨激烈。東漢、中唐、北宋、晚明的黨爭之激化，皆與此有關。

過去國人或視朋黨為君子的結合，或視為小人的組織，其實，不論是君子或小人，均有結合朋黨的事實，小人作惡，固然會引起君子的同聲反對；君子別白品類過甚，亦將迫使小人團結。又在黨爭之中，君子亦不免有求勝之心，同於己者不厭其多，而品類亦有所不能顧。故原屬君子小人的鬥爭，演變到後來，可能有點界限不清，東漢晚明的黨爭，即係如此。

由於取士制度的改變，經濟勢力的變遷，舊的統治階級逐漸失勢，新的家世或地域中人，逐漸變成統治階級，舊的統治階級由妒而憎，往往與新的統治階級發生衝突。中唐、北宋、晚明的黨爭，均與此有關。

學術宗派的不同，政治主張的互異，其主張者各欲將其付諸施行，不特係由於自信其學說或主張為救世良藥，而且往往也就是政治權力、政府職位和經濟利益之爭，故學術或政治主張之爭，往往引起政治上的朋黨之爭，反之，政治上的黨爭，往往需要某種學說或主張作為理論根據或鬥爭工具。由是而引起學術或政治主張的對立，唐宋兩代的朋黨之爭，與此最為有關。

故就東漢、中唐、北宋、晚明等黨爭的形成原因來說，均難謂為出於某一單純原因，而係由於各種因素的湊合。例如東漢黨爭的形成，君權旁落與取士制度關係最大，仕途壅塞則其助力，中唐牛李黨爭的形成、政策的不同、取士制度，均為主要原因，而君主所採「分而治之」的手段，君不明斷，仕途壅塞，均有助力。北宋的范仲淹、王安石及其反對者的鬥爭，主因即在學術政策的不同、地域的不同、君主領導方式，亦有重要關係。晚明黨爭的發生，君主的領導無方最為重要原因、品性、地域的不同、仕途的壅塞、取士制度等均有關係。

最後我們認為朋黨的形成，一般都是出於「弱者」意識，所謂弱者，亦即自認其利益未被照顧或未被妥善照顧的人，這種人往往構成一個「不滿的利益集團」。不論何時何地，只要有「不滿的利益集團」存在，即可能出現朋黨。

# 目 錄

|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|
| 自序.....              | iii |
| 提要.....              | v   |
| 第一章 緒論.....          | 1   |
| 第二章 君主與朋黨的產生.....    | 29  |
| 第三章 皇位繼承與黨爭.....     | 105 |
| 第四章 爭取仕進與朋黨.....     | 155 |
| 第五章 品性、家世、地域與朋黨..... | 211 |
| 第六章 學術政策與朋黨.....     | 273 |
| 第七章 結論.....          | 359 |
| 附錄一：宋元祐黨人碑姓名表.....   | 371 |
| 附錄二：明東林黨人榜姓名表.....   | 375 |
| 附錄三：明魏忠賢逆黨姓名表.....   | 379 |
| 附錄四：參考書目.....        | 383 |

# 第一章 緒論

## 第一節 朋黨的意義

朋，說文作，即古文鳳字，「象形，鳳飛，群鳥相從以萬數，故以爲朋黨字」(註一)。黨本來是地方組織的名稱，周禮地官大司徒：「五族爲黨」注曰：「五百家」，這五百家大抵都是親族姻戚，遇事互相協助，故黨又有親黨和黨助的意思，所以，朋黨的本義，就是追隨一位或少數領袖，相互協助的一批人。

相互協助，本來是一種美德，可是人與人之間，既有親疏彼我之分，親我者相互協助，彼疏者則不協助。界限因而產生，親我者的行爲如屬非是，基於互助之義，亦必加以掩飾，賢如孔子，也有這種事情。

「陳司敗問昭公知禮乎？孔子對曰：『知禮』孔子退，揖巫馬期而進之。曰『吾聞君子不黨，君娶於吳，為同姓，謂之吳孟子。君而知禮，孰不知禮』？巫馬期以告，子曰：『丘也幸，苟有過，人必知之』」。(論語述而第七)

魯昭公與同姓女子結婚，孔子還說他「知禮」，被陳司敗批評爲「黨」於魯君，此所謂「黨」，依孔安國注，即「相助匿非」之意。其實，「相助匿非」，還僅指黨的消極意義而言：在積極方向，同黨的人如果有所要求，亦必助其達成目的，這樣地發展下去，便將演變到班固所謂「背公死黨之誼成，守職奉上之義廢」(註二)的

地步，而「朋此爲奸」，「黨同伐異」，便必然成爲「朋黨」兩字的注腳。

朋黨既然不好，所以古人歌詠「無偏無黨，王道蕩蕩」(註三)。孔子要求「君子群而不黨」(註四)。荀子所稱讚的士大夫，是「出於其門，入於公門；出於公門，歸於其家，無有私事也，不比周，不朋黨，倜然莫不明通而公也」(註五)，韓非反對朋黨更是堅決，他認爲朋黨的禍害，始則壅蔽，終則亡國，他說：

「今若以譽進能，則臣離上而下比周，若以黨舉官，則民務交而不求用於法，故官之失能者，其國亂，以譽為賞，以毀為罰也。而好賞惡罰之人，釋公行，行私術，比周以相為也。忘主外交，以進其與，則其下所以為上者薄矣。交眾與多，外內朋黨，雖有大過，其蔽多矣，故忠臣危死於非罪，姦邪之臣安利於無功，忠臣危死而不以其罪，則良臣伏矣(王先慎曰：伏隱也)。姦邪之臣，安利不以功，則姦臣進矣，此亡之本也。」(韓非子集解有度第六)

韓非不但認爲朋黨可以敗國，而且可能奪國，他說：

「臣之所以不殺其君者，黨與不具也」(韓非子集解揚權第八)

韓非所論朋黨的禍害，雖係就專制國家立言；其實，一切時代一切團體之中，都可能有朋黨產生，一切當政者，也都可能蒙受朋黨壅蔽視聽或盜竊威柄的禍害。因此，朋黨之到處不受歡迎，亦無二致。不過，由於在專制國家，一切權力盡屬君主，范睢所謂「擅國之謂王，能利害之謂王，能制殺生之威之謂王」(註六)。人臣私樹黨與，即屬妨害君權，加之其時富貴之路，別無他歧，同僚之間，競爭至爲劇烈，相誣以朋黨或誇大其禍害，乃是相爭者之間常用的伎倆，因此君主專制國家，對朋黨之害，最爲敏感，而君主對朋黨

的疾惡，亦最爲深切，是故周公「一沐三捉髮，一飯三吐哺，起於待士」（註七），固使天下之士，歸心於他，可是也使管叔蔡叔得以流言：「公將不利於孺子」（註八）。戰國四公子各有食客三千，「雞鳴狗盜，無不賓禮，而趙相虞卿棄國捐君，以周窮交魏齊之厄：信陵無忌，竊符矯命，戮將專師，以赴平原之急」。這便是班固所謂的「背公死黨之誼成，守職奉上之義廢」的行爲。所以他說：「四豪者，六國之罪人也」（註九）。西漢之時，「代相陳豨，從車千乘，而吳濞淮南，皆招賓客以千數，外戚大臣魏其武安之屬，競逐於京師」（註一〇）。結果，代相陳豨、吳王劉濞、淮南王劉安，一一謀反，魏其侯竇嬰與武安侯田蚡，因爭賓客而起衝突。竇嬰被殺，田蚡亦失武帝意，旋即死去，當蘇建勸大將軍衛青招士時，衛青便說：

「自魏其武安之厚賓客，天子常切齒，彼親附士大夫，招賢絀不肖者，人主之柄也，人臣奉法遵職而已，何與招士？」  
（史記——衛將軍驃騎列傳）

衛青這幾句話，說中了君主專制政體下權力衝突的肯要，東漢之所以禁止藩王私通賓客（註十一），宋之所以禁止宰相私邸見客（註十二），李德裕之所以說：「丞相閉關謝客則朝廷靜」（註十三），以及歷代朋黨之所以被人君疾惡，都可以從此獲得瞭解。

由於歷代君主，對朋黨深惡痛絕，故涉及朋黨糾紛的人，大部份都否認自己爲黨，其朋黨的惡名，大抵都是敵方所加的攻訐之辭，譬如東漢的鉤黨，乃宦官所加，黨錮中人並不承認，後漢書黨錮列傳載。

「牢修誣言鉤黨（注曰：鉤引也）（范滂坐繫黃門北寺獄）……桓帝使中常侍王甫以次辨詰……王甫詰曰：『君為人臣，不推忠國，而共造部黨，自相褒舉，評論朝廷，虛構無端，諸所謀結，並欲何為？皆以情對，不得隱飾。』滂對曰：『臣聞仲尼之言：見善如不及，見惡如探湯，欲使善善同其清，

惡惡同其污，謂王政之所願聞，不悟更以為黨』。」（後漢書九七黨錮列傳范滂傳）

唐代的牛李黨，本來是指牛僧孺李宗閔之黨而言，新唐書卷一七四牛僧孺李宗閔列傳贊說：「僧孺宗閔以方正敢言進，既當國，反奮私昵黨，排擊所憎，是時權震天下，人指曰牛李。」（參看趙翼陔餘叢考二十，牛李非李德裕條）

但是牛黨的人是不承認的，所以他們在宣宗朝當國，而將李德裕貶為崖州司戶參軍時，制書中特別指稱：「誣貞良，造朋黨之名」（註十四），為李德裕罪狀之一。李德裕自己之為朋黨魁首，當時是眾所共知的，故唐「文宗以二李（指李宗閔與李德裕）朋黨，繩之不能去，嘗謂侍臣曰：『去河北賊非難，去此朋黨實難』」（註十五），可是李德裕卻自以為無黨，他說：「借物為喻，松柏之為木，孤生勁特，無所因倚。蘿藦則不然，弱不能立，必附他木，故正人一心事君，無待於助，邪人必更為黨，以相蔽欺」（新唐書卷一八〇），李德裕傳說他自己「性簡傲多獨居」（註十六），「抑退浮薄，獎拔孤寒……絕於附會，門無賓客」（註十七），顯然是「孤生勁特」，其自認為無黨，也不是毫無理由的。

宋范仲淹以天下為己任，倡導風節，遇事敢言，與宰相呂夷簡忤，被指為引用朋黨，自知開封府，罷知饒州，余靖、尹洙、歐陽修，因爭仲淹事坐貶，被目為范黨，殿中侍御史韓瀆，請書仲淹朋黨揭之朝堂（註十八）。其後仁宗又進仲淹與杜衍、富弼、韓琦，同在二府，歐陽修等為諫官，實行所謂「慶曆變法」。「夏竦與其黨造為黨論，目衍、仲淹及修為黨人。修乃作朋黨論上之」（註十九）。王安石變法，擁護者與反對者都各被對方指責為朋黨，元祐中、梁燾開具王安石親黨蔡確、章惇、呂惠卿等三十人，蔡確親黨，安燾，章惇等四十七人」（註二十）。而元祐中推翻王安石新法的人，亦被斥為元祐黨，紹聖中所定的元祐黨止七十三人，崇寧中蔡京當國，凡與己不合者，均列其間，合元符上書人共三〇九人（註二一）。宋代黨人，除范仲淹歐陽修承認「君子有朋」（註二二）之外，王安石

屬稱自己「羈旅之孤」，「羈孤無助」(註二三)。當然不自認為有黨，司馬光認為「君子進賢退不肖，其處心也公，其指事也實；小人譽其所好，毀其所惡，其處心也私，其指事也誣，公且實者謂之正直，私且誣者謂之朋黨」(註二四)。他自己是平生不妄語的正直君子，也是不自認為有黨的。

明代的東林黨，以及附和魏忠賢的閹黨，也都是反對方面所加的名詞。天啓五年十二月乙亥，魏忠賢矯詔頒布的東林黨人榜，倣照蔡京所定的元祐黨人碑，也定為三〇九人。「凡救(李)三才者，爭辛亥(萬歷三十九年)京察者，衛國本者，發韓敬科場弊者，請行勘熊延弼者，抗論張差挺擊者，最後爭移宮，紅丸者，忤魏忠賢者，率指目為東林」(註二五)。東林諸人，也都是不承認的，譬如高攀龍，曾於其論學揭中說：

「數年來職每自詔：理義人心同然，何以言理義者，輒為朋黨，而不容於世乎？一日憬然曰：『正惟同然也，故以為黨也。』國家用一當用，行一當行，去一當去，必曰：『是東林之脈也。』或有人言一當用，言一當行，言一當去，必曰：『是東林之人也。』不論東西南北，風馬牛不相及之人，苟出於正，目為一黨，東林何幸而合天下之眾正？何不幸而受天下之群猜？弓蛇石虎，塗豕塗車，皆非實事也」。(孫承澤春明夢餘錄卷五十六頁十四至十六，古香齋鑒賞袖珍第廿一冊首善書院門)

黃宗羲也說：

「東林之名，講學者不過數人耳，倚附者亦不過數人耳，以此數人者而為黨可也；乃言國本者謂之東林，爭科場者謂之東林，攻奄人者謂之東林，以至言奪情、奸相、討賊，凡一議之正，一人之不隨流俗者，無不謂之東林……然則東林豈真有名目哉？亦攻東林者加之名目而已矣。」(黃宗羲，汰

存錄紀辯，李季輯東林始末，卅五年十一月上海神州國光社出版，頁二八二)

至於附和魏忠賢的閹黨，乃崇禎朝令由韓爌等所定(註二六)，這就是所謂逆案，案中人如阮大鍼、楊維垣等，也不承認自己曾經附逆，故日夜圖謀翻案，宏光朝的黨爭，翻逆案即其重大爭端之一。

由於君主疾惡朋黨，所以朋黨中人，大多數都不承認自己有黨。但是他們「更相拔舉，迭爲唇齒，有不合者，見則排斥」(註二七)，確有如王甫所詰於東漢黨錮中人的行爲，又將何以自解呢？其他的人，看到這種現象，又將何以解釋之呢？縱觀歷來有關朋黨的議論，除先秦之說不計外，大概可分爲四種：(1)君子無黨，小人有黨；(2)君子有黨，小人無黨；(3)君子小人皆有黨；(4)純君子小人無黨，不純者有黨，以下我們分別略爲敘介：

(1)君子無黨，小人有黨：此說始於西漢劉向，劉向在元帝時，因見其黨周堪、張猛，於蕭望之死後雖獲元帝任用，然信用不專，常爲弘恭，石顯所譖毀，向以爲係帝疑其朋黨之故，因上疏爲之開陳：

「昔孔子與顏淵，子貢更相稱譽，不爲朋黨；禹、稷、與陶轉相汲引，不此爲周，何則？忠於爲國，無邪心也。故賢人在上位，則引其類而聚之於朝……在下位則思與其類俱進……故湯用伊尹，不仁者遠，而眾賢至，類相致也」。(漢書三六劉向傳)

東漢黨錮中人之所以要「自相褒舉，評論朝廷」，據范滂的解釋，乃是「欲使善善同其清，惡惡同其污」。唐代的李絳，本來是牛黨的前驅，他私於同年，好用親故(註二八)，也是以這種說法自解。

「帝(唐憲宗)患朋黨，以問絳，答曰：『自古人君最患者朋黨，

小人揣知，故常藉口以激怒上心，朋黨者尋之則無跡，言之則可疑……夫聖人同跡，賢者求類，是同道也，非黨也，陛下悉遵堯舜禹湯之德，豈謂上與數千年君為黨耶？道德同耳』。(新唐書卷一五二李絳傳)裴度於平淮西後，入知政事，而戶部侍郎判度支皇甫鎔，衛尉卿鹽鐵轉運程異，以進羨餘得憲宗歡，並為宰相，度恥與小人同列，上表求退不得，復上疏論之，憲宗以度朋黨，不聽，故因帝問及朋黨，進言自解。

「上嘗語宰相：『人臣當力為善，何乃好立朋黨？朕甚惡之』。裴度對曰：『方以類聚，物以群分，君子小人，志趣同者，勢必相合。君子為徒，謂之同德；小人為徒，謂之朋黨，外雖相似，內實懸殊，在聖主辨所為邪正耳』」。(通鑑二四〇元和十三年月條)

李德裕的說法也是一樣，在對唐武宗『論侍講奏孔子事狀』中，他首先引前述劉向君子不黨的話，接著便說：

「臣嘗以鯀、共工、驩兜與舜、禹雜處堯朝，共工、驩兜則為黨，舜、禹則不為黨。何者？共工驩兜，相與比周，迭為掩護也。賢人君子則不然，忠於國則同心，聞於義則同志，退而各行其已，不可交以私。是以趙宣子隨會繼而納諫，司馬叔、侯向比以事君，不為黨也。公孫弘每與汲黯請間，黯先發之，弘推其後，武帝所言皆聽，汲黯雖與公孫弘並進，然庭詰云齊人少情，譏其布被為詐，則知先發後繼不為黨矣。國史稱太宗嘗與房玄齡圖事，則曰非杜如晦莫能籌之，及如晦至，竟推玄齡之策，此又同心圖國，不為黨也。何者為黨？漢書稱朱博、陳咸，相為腹心，背公死黨。東漢周福，房植，各以其黨相傾，議論相軋，故漢朝朋黨，始於甘陵二部。及其甚也，謂之鉤黨，繼受誅夷，以王制言之，非不幸也。魏朝何晏，丁謐，依附曹爽，祖尚浮虛，使有魏風俗由

茲大壞，此皆為朋黨也。略舉數節，以明其類，至於歷代朋黨，不可殫言，仲尼知季路之不免，子游識子張之未仁，曾子罪卜商喪親無聞，夫子罪宰我鑽燧為久，惡既不掩，善固宜稱。此又不可為黨也。班固稱周室既微，由是列國公子，魏有信陵，趙有平原，齊有孟嘗，楚有春申，抵掌而游者，以四豪為稱首，於是背公死黨之誼成，守職奉上文義廢矣。此四豪者，各有門客三千，而謂之黨，仲尼三千，則不為黨。蓋仲尼之徒，惟務仁義，不以爵祿為貴，四豪之門，惟務譎奸，常以勢力相高。今待講欲以奔走權勢之徒，攫拏名利之輩，比方孔門上哲，實罔聖聰。臣不知元和以來，所謂黨者，為國乎？為身乎？若以為國，則隨會、叔向，汲黯、房玄齡之道，可得行矣，不必聚黨成群。以臣觀之，今所謂黨者，進則誣善蔽忠，附下罔上，歛歛相是，態不可容，退則車馬馳騁、惟務權勢，聚於私室，朝夜合謀，清美之官、盡須其黨，華要之選，不在他人，陰附者羽翼自生，中立者抑壓不進。孔門顏冉，豈有是哉？陛下以此察之，則奸偽自見，……（李文饒文集卷十，上海商務縮印四部叢刊本，頁五六至五七）

李德裕在這篇文章內，辯護了自己，攻擊了他人，縷舉事例說明君子無黨而小人有黨，這種說法司馬光也繼承了下來。他說：

「夫君子小人之不相容，猶冰炭之不可同器而處也。故君子得位則斥小人，小人得勢則排君子，此自然之理也。然君子進賢退不肖，其處心也公，其指事也實，小人譽其所好，毀其所惡，其處心也私，其指事也誣，公且實者之正直，私且誣者謂之朋黨」（資治通鑑卷二四五和八年十一月乙亥條按語）

胡三省對此加了一個注解說：「溫公此論，為熙豐發也」。可見

這段話一方面爲攻擊熙豐新黨一方面也爲元祐舊黨預立了自解之辭。

(2)君子有黨，小人無黨：主張此一說的人是歐陽修與侯方域，歐陽修之所以要主張此說，乃因他與杜衍、范仲淹、富弼等，被人目爲朋黨，爲自解起見，於是提出了著名的朋黨論。

「臣聞朋黨之說，自古有之，惟幸人君辨其君子小人而已。大凡君子與君子，以同道爲朋，小人與小人以同利爲朋，此自然之理也。然臣謂小人無朋，惟君子則有之。其故何哉？小人之所好者，利祿也；所貪者，貨財也，當其同利之時，暫相黨引爲朋者，僞也；及其見利而爭先或利盡而交疏，則反相賊害，雖其兄弟親戚，不能相保，故臣謂小人無朋其暫爲朋者，僞也。君子則不然，所守者道義，所行者忠信，所惜者名節，以之修身，則同道而相益，以之事國，則同心而共濟，始終如一，此君子之朋也。故為人君者，當退小人之爲朋，進君子之真朋，則天下治矣」。(歐陽文忠公全集)

侯方域是名列東林的侯恂之子，長於崇禎之世，看到東林黨人爲溫體仁排斥的情形，故其所主「君子有黨」之說，便是針對溫體仁而爲東林辯護的。他說：

「天下之事未有可以獨行而就者也，況以國家之大，而欲用君子以治之，必其度量廣而才智博者也，必其耳目聰以明者也，勢必與天下相交接，而後人品之邪正，可以洞然而無疑；又必於天下之中擇數人焉，與之託耳目共功名，然後可以通天下之聲氣，察天下之議論，使在中者相安，在外者無忌；其有沉淪者，則君子必薦揚之；其有清通者，則君子必羽翼之；其有誤遭網羅者，君子又必申救之，以無私之心，行至公之事，故其防人也常疎；而與相善之人，不得不有相顧之實，其爲名也益甚著，如是則朋黨之說出。……小人秉性必